

证券代码: 002494

证券简称: 华斯股份

公告编号: 2015-026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5月20日、5月21日、5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 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2015年5月15日披露《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企业投资北京优舍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5）公司投资1350万美元持有北京优舍科技有限公司30%的股权，本次投资通过公司新设立的“沧州市华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实施。截至目前，相关投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5月15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2.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 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7.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同时，公司再次提醒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并关注公司投资北京优舍科技有限公司相关风险提示，该事项将涉及如下风险：

1. 政策风险：国家货币政策、税收政策、产业政策的调整与变化，都可能影响到对行业发展趋势的判断，从而影响拟投资公司的业绩。

2. 市场竞争的风险。目前运营移动互联网的社交电商平台业务的公司仅有少

数几家,但今后仍然会有面临业内竞争压力的可能性。

3. 管理风险:在经营管理期间,可能存在未预料的问题发生,经营管理人员在尽职尽责的情况下,仍未能及时做出有效应对,而使拟投资公司有遭受损失的可能。

4. 股市波动风险 :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行为,采取积极措施,尽可能地降低股东的投资风险。但导致公司股价波动的因素较多,公司经营状况、盈利能力、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经济政策等因素都会导致股价较大幅度波动。因此,投资者在投资公司股票时,可能因股市波动而遭受损失。

特此公告。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5 月 22 日